

北京大学新闻中心主办

[首页](#) [北大要闻](#) [教学科研](#) [菁菁校园](#) [专题热点](#) [北大人物](#) [信息预告](#) [北大史苑](#) [德赛论坛](#) [招生就业](#) [社会服务](#) [媒体北大](#) [高教视点](#) [文艺园地](#)

请输入您要查询的关键字

点击搜索

[高级搜索](#)

新闻与传播学院与《环球时报》社战略合作协议签订仪式顺利举行

日期：2011-12-16 信息来源：新闻与传播学院

12月15日上午，北大新闻与传播学院与《环球时报》社战略合作协议签订仪式在新闻与传播学院举行。《环球时报》社副总编辑吴杰，《环球时报》社品牌中心项目经理李秋枫，新闻与传播学院常务副院长徐泓，党委书记冯支越，副院长程曼丽、陈刚，院党委副书记王洪波，团委书记吕晓轩出席了本次活动。仪式由新闻与传播学院副院长程曼丽主持。

《环球时报》是由人民日报社主办的一份时事新闻媒体，创刊于1993年，如今在世界90个国家和地区驻有350多位特派、特约记者，单期发行量超过200万份。为了与各大高校进行多方面战略合作，为高校人才的培养工作贡献力量，《环球时报》社经过慎重考虑，决定与北京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建立战略合作关系。

《环球时报》社副总编辑吴杰首先致辞，他简要介绍了《环球时报》社与新闻与传播学院开展战略合作的初衷。吴杰表示，《环球时报》创刊历史虽短，但发展速度很快，这离不开社会的支持和帮助，因此报社积极争取到这个为高校新闻人才培养贡献力量的机会，以完成媒体的责任，回报社会。吴杰同时希望新闻与传播学院能够通过实习与课题的结合，进一步加强对《环球时报》的关注研究、智力支持，使双方形成互利共赢的局面。

徐泓代表学院致辞。她表示，《环球时报》是一家非常有影响力的报纸，有自己的独特定位和优势，与这样优秀的媒体合作，是新闻与传播学院发展壮大必走的一条路，今后双方应继续建立健全合作机制，以保证交流、沟通的持续稳定。此外，徐泓希望《环球时报》社能够多派出一线优秀记者，和新闻与传播学院的同学进行深度交流，为学生提供扎实的实践经验。

冯支越就实习和就业的相关问题与《环球时报》社的代表交换了意见，他希望《环球时报》社能够在实习和就业等方面多为学院提供相关信息。此外，双方代表还就战略合作的详细事宜进行了商讨交流。



《环球时报》社副总编辑吴杰、新闻与传播学院常务副院长徐泓分别作为双方代表进行了签约仪式。《环球时报》社向学院赠送了“环球时报社战略合作单位”的铜牌，双方合影留念。

之后，《环球时报》社与北京大学新闻与传播学院将在环球时报公益基金、环球大讲堂、环球图片展、环球实习基地、Global Times特色英语教程、环球时报阅报窗等项目上展开全方位多角度合作，努力为培养更多“具有爱国情怀、国际视野、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”的高素质新闻传播人才贡献力量。

编辑：刻溪

[打印页面] [关闭页面]

转载本网文章请注明出处

友情链接

合作伙伴



[本网介绍](#) | [设为首页](#) | [加入收藏](#) | [校内电话](#) | [诚聘英才](#) | [新闻投稿](#)

投稿邮箱 E-mail: xinwenzx@pku.edu.cn 新闻热线: 010-62756381
北京大学新闻中心 版权所有 建议使用1024*768分辨率 技术支持: 方正电子